

015606

莱阳市方志志

莱阳市史志办公室 编

烟台市新闻出版社出版

莱阳市方志志

莱阳市史志办公室 编

2001年12月

主 编: 闫建国
副 主 编: 孙文臣 盖松亭
编 辑: 宋新军 衣龙祥 张春兰(女)
宋 雨(女) 逢文华 孙新春

2

凡 例

一、《莱阳市方志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实事求是地记载莱阳市方志事业的历史和现状。坚持略古详今原则，反映时代特色、地方特色和专业特色。

二、本志采取横排竖写的形式，由述、记、志、简介、表等构成，以志为主。按篇、章、节排列，前置凡例、概述、大事记，中为6篇，后为附录、编后记。

三、本志上限起自1580年，下限止于2001年12月。

四、本志纪年，采用公元纪年，并标注历史纪年或民国纪年。

五、本志中所列机构、官职等名称，一律采用历史称谓。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后用简称。

六、本志人物，主要收录历次莱阳市（县）史志编纂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和办公室主任、副主任简介。

七、本志资料取自本办资料室收藏的旧志资料和口碑资料，文内不标注出处。

八、本志语言按照国家地方志编纂有关规定，用记叙体，第三人称；数字用法以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7个单位公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使用的试行规定》为准。文

中省名除标注外，均指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因规格不同，为加以区分，莱阳市简称“市”；烟台市除与国家、省联用时称“市”外，单独出现时用全称。

目 录

凡例	(1)
概述	(1)
大事记	(5)
第一篇 修志机构与人员	(21)
第一章 建国前修志机构与人员	(21)
第一节 明万历年间修志机构与纂修人员	(21)
第二节 清康熙年间修志机构与纂修人员	(21)
第三节 民国时期修志机构与纂修人员	(22)
第二章 建国后修志机构与人员	(23)
第一节 六十年代修志机构与人员	(23)
第二节 八十年代后修志机构与人员	(23)
第三节 莱阳市(县)历次史志编纂 委员会成员	(25)
第四节 职称评定	(36)
第二篇 市(县)志编修与简介	(38)
第一章 志书编修	(38)
第一节 明万历年间志书编修	(38)
第二节 清康熙年间志书编修	(38)
第三节 民国时期志书编修	(39)
第四节 建国后地方志书的编纂	(39)

4

第二章 志书内容简介	(41)
第一节 明万历年间《莱阳县志》	(41)
第二节 清康熙年间《莱阳县志》	(41)
第三节 民国时期《莱阳县志》	(42)
第四节 建国后《莱阳市(县)志》	(42)
第三章 志书序的内容	(43)
第一节 明万历《莱阳县志》序	(43)
第二节 清康熙《莱阳县志》序	(45)
第三节 民国《莱阳县志》序	(46)
第四节 《莱阳市志》序	(48)
第三篇 其他志书编纂与简介	(51)
第一章 专门志编纂与简介	(51)
第一节 人物志的编辑与简介	(51)
第二节 其他类专志的编纂与简介	(53)
第二章 基层志编纂与简介	(59)
第一节 厂志	(59)
第二节 医院志	(61)
第四篇 年鉴编纂与简介	(67)
第一章 编辑机构与人员	(67)
第二章 年鉴的编纂	(68)
第三章 年鉴内容简介	(70)
第一节 编辑说明	(70)
第二节 年鉴的主要内容	(72)
第三节 年鉴的主要特点	(73)
第四节 索引简介	(74)

第四章 其他年鉴的编纂与简介	(75)
第五篇 志书出版发行与收藏	(78)
第一章 县志的出版发行与收藏	(78)
第一节 明万历县志的出版发行与收藏	(78)
第二节 清康熙县志的出版发行与收藏	(78)
第三节 民国时期县志的出版发行与收藏	(78)
第二章 市志的出版发行与收藏	(79)
第三章 年鉴的出版发行与收藏	(80)
第六篇 理论研究与管理	(82)
第一章 历次志书序、凡例的论述	(82)
第一节 明万历年间《莱阳县志》 序的论述	(82)
第二节 清康熙年间《莱阳县志》序、凡 例的论述	(82)
第三节 民国时期《莱阳县志》序的论述	(83)
第四节 《莱阳市志》序的论述	(84)
第二章 业务学习与理论研讨	(84)
第一节 业务学习与培训	(84)
第二节 理论研讨	(87)
第三节 刊物与论文	(88)
第三章 业务管理与指导	(91)
第一节 规章制度	(91)
第二节 职责范围	(93)
第三节 业务指导	(94)
附录	(96)

莱阳市（县）历次史志编纂委员会及办公室

主任、副主任简介 (96)

编后记..... (114)

概 述

修志是中华民族的一项创举，是中国历代沿承的优良文化传统，也是文化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

莱阳编修地方志始于明朝。1580年（明万历八年），县无志书，程时建任莱阳知县时，毅然以编修县志为己任，组织县士编纂《莱阳县志》。经3年努力，于1582年编纂成，全书八卷，县民俗称“万历志”。今境内尚未查到此志书。

莱阳第二次修志是在清康熙年间。1669年（清康熙八年），知县万邦维组织境内缙绅编修续志，1673年（清康熙十二年）秋成书，但未及刻印，万邦维调离，继任知县卫元爵将未刻印之志，组织人员加以修改、补充，于1678年（清康熙十七年）纂成。全志除卷首外，共十卷，分春、夏、秋、冬四册装订，约15万字。境内人俗称此志为“康熙志”。清代除康熙志外，乾隆年间邹知新编纂过《莱阳县志》，此书境内无存。还有道光年间宫卜万修的《莱阳县志拾遗》，同治年间赵荣山修的《莱阳县志》均未刻。

莱阳第三次修志始于1933年（民国二十二年）10月。时任县长杨酉桂召集各机关负责人及区、乡镇长商量编纂《莱阳县志》事宜，并成立修志事务所，当聘请名流编纂时，杨调离莱阳。时值省府通令各县修志，12月，继任县长梁

年) 10月志书纂成。全书分卷首、卷壹、卷贰、卷叁、卷末，分十二册装订，约40万字。

新中国成立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编史修志工作。1960年1月，根据上级通知精神，莱阳县成立了编史修志办公室，并抽调33人组成写作班子。经10个月的工作，基本写好草稿。草稿分十三个部分。但因时处灾荒年代，县委抽调大部分编写人员下乡救灾，编史修志工作就此中断。

莱阳大规模的修志工作始于1983年。是年7月，成立了莱阳县志编纂委员会及其办公室。1987年4月莱阳撤县设市，县志编纂委员会及办公室改为市志编纂委员会及办公室，《莱阳县志》也随之改称为《莱阳市志》。在市志编纂过程中，主要做了以下工作：一是为编志造舆论，草拟市志目录初稿及外出学习征编经验；二是搜集资料，培训写作骨干，发动各部门各行业编志，为编写市志积累资料；三是整理、撰写和初稿总纂，到1991年9月完成初稿总纂，并打印成征求意见稿；四是召开了《莱阳市志》初稿评议会，邀请山东省、烟台市和兄弟县、市、区史志办的专家和编志同仁60余人参加评议，提出修改意见，并广泛征求知情人意见；五是对初稿进行核实，进一步加工、修改，形成送审初稿，送交烟台市地方史志编委会进行初审；六是对初审稿进行精细加工、修改，形成正式送审稿，先后送交莱阳市、烟台市、山东省三级地方史志编委会审查；七是印刷出版。

在市志征编过程中，全市80多个部门和单位参与资料征集的人员达100多名。征集编纂历时11个年头，9次修

改、调整篇目，7次调整、精修志稿。与此同时，各承编单位也开始编写专门志和基层志。到2001年12月，全市共编纂专门志和基层志60余部。

《莱阳市志》出版发行后，按照业务上级的指示精神，开始着手续修新志工作。除为上级提供年鉴资料外，在继续做好史志资料征集、整理的同时，先后编辑出版了《莱阳古今杰出人物》、《梨乡英才通讯录》两本书；编纂打印了《莱阳市方志志》和《莱阳市情韵言》等书。

1999年12月，市史志办公室按照山东省、烟台市地方志办关于市志出版后要迅速转入年鉴编纂出版的要求，经莱阳市委、市政府批准，决定编纂莱阳有史以来的第一部年鉴。2000年3月成立了年鉴编纂委员会及其编辑部。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先后下发了文件，在全市成立了180多个供稿单位年鉴工作领导小组和700多人的撰稿队伍。在编纂过程中，分为三个环节进行的。一是组稿。发动全市市直机关、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及企事业单位撰写年鉴稿。为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制订了岗位目标责任制，并采取下发督查通报、电话催稿和主动上门帮助整理等方法，提高了各单位供稿速度。二是编辑。采取编辑分工负责制和供稿单位撰稿、审稿署名制，实行文责自负，保证了资料的真实性。编辑人员对稿件反复修改、整理，并将修改的稿件返回原单位再进行审核，保证了资料的翔实性和准确性。三是校对印刷。为确保年鉴质量，编辑人员不仅按分工内容认真校对，还进行交叉轮流校对。对语法、标点、文字进行字斟句酌，做到名字、时间、数字准确无

标点、文字进行字斟句酌，做到名字、时间、数字准确无误。2001年1月，该年鉴由五洲传播出版社出版，深圳市帝格印刷设计有限公司印刷。

2001年，市史志办公室按照业务上级的要求，开始着手编纂《莱阳市志》续志。全办人员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将再接再厉，再攀新高。

大事记

1580年(明万历八年)

是年,莱阳开始纂修《莱阳县志》。

1582年(明万历十年)

是年,《莱阳县志》纂修成,该志共八卷。

1669年(清康熙八年)

是年,莱阳县知县万邦维组织境内缙绅续修《莱阳县志》。

1673年(清康熙十二年)

是年秋,《莱阳县志》编成。但未及刻印,万邦维升迁去京,继任知县卫元爵将未刻志书,组织人员加以修改、补充。

1678年(清康熙十七年)

是年,《莱阳县志》修改、补充纂成,该志共十卷。

1742年(清乾隆七年)

是年,莱阳县知县邹知新纂成《莱阳县志》。该志为刻本,境内无存。

1821年(清道光元年)

是年,宫卜万开始修《莱阳县志拾遗》,1851年(清咸丰元年)修成,该书未刻。

1862年(清同治元年)

是年,赵荣山开始修《莱阳县志》稿,1875年(清光绪元年)修成,未刻。

1933年(民国二十二年)

10月,莱阳县长杨酉桂成立了县修志事务所,并聘请名流,开始编纂《莱阳县志》。

12月,继任县长梁秉锬继续组织人士编修《莱阳县志》。

1935年(民国二十四年)

10月,《莱阳县志》编纂成书。志书卷首包括序、纂修人员、凡例、目录、图表、大事记,卷壹为域地志,卷贰为政治志,卷叁为人事志,卷末包括附记、补遗。共分十二册装订,约40万字,由莱阳昌阳书局印刷出版。

1960年

1月,根据上级通知精神,莱阳县成立了编史修志办公室,赵中和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下设党史编辑组和县志编辑组。

10月,《莱阳县志》初稿完成。该稿分概论、民主革命时期的武装斗争、文教卫生、农业、财政、政治、政权、人物等十三个部分。此稿现存于莱阳市档案馆。

1982年

4月7日,为加强地方党史、文史资料和县志的征集编纂工作,莱阳县成立了地方史志征集编纂委员会及其办公

室。办公室设在县政府办公室。

9月12日~10月12日,孙政军、宋德彦参加了在威海举办的山东省第二期地方志研究班学习。

1983年

6月2日,烟台地区地方史志编委会在莱阳召开工作会议。主要研究如何加强对编志工作的领导。各县、市分管领导及史志办公室主任参加了会议。行署副专员、史志编委会主任宋有亮到会讲了话。

7月23日,莱阳县志编纂委员会及其办公室成立,编委会主任由副县长宋云卿兼任,副主任由梁永义、赵广仁兼任,委员25人;办公室主任孙政军,工作人员3名。

8月19日,县志编纂委员会印发了1500份《关于征集县志资料的布告》。阐述了编写莱阳新县志的意义,明示了资料征集的范围、时限、形式及记述要求,发动全县人民广泛参与县志资料征集活动。

是年秋,县志编委会举办了编志人员理论业务研究班。全县各行业县志承编单位100余人参加了为期3天的学习班。学习的内容,一是编修地方志的目的意义;二是如何设置篇目;三是如何征集资料;四是关于资料长编及写作过程中应掌握的问题等。

1984年

5月,县志编委会办公室创办了《莱阳县志资料》期刊,先后编印了20余期。其主要内容是翻印中央、省等业务上级颁布的有关编志的规定、法规、条例、篇目设置等文件;介

绍和推广境内外一些单位在编志工作中的做法、经验和体会；表彰编志先进单位和个人。

8月，县志编委会进行第一次调整，主任由副县长吴崇仁兼任，副主任由宋云卿、崔树珍、位同亮、李振仕兼任，委员14人。孙政军改任办公室副主任，工作人员4人。

10月，经莱阳县编制委员会核定，县志办公室事业编制8人，从事业费开支。

1985年

1月29日，莱阳县召开第二次地方志工作会议，县委、县政府领导吴崇仁、李作金出席了会议并讲话。

2月，高华卿任县志办公室主任。

3月23日，县志编委会印发了《编好行业志及大事记的书面通知》。

1986年

1月24日，莱阳县人大常委会召开会议，听取县志编纂委员会副主任李振仕所作的《关于我县编志工作的情况汇报》，并以莱人字[1986]第3号文件印发了莱阳县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加强县志编写工作的决议》。

5月21日，莱阳县召开第三次地方志工作会议。

5月28日，孙政军任县志主编（兼），任致学任副主编。

8月，《莱阳县供销合作志》主编辛云协出席了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在兰州召开的第四次史料工作会议。会上，辛云协作了《我们是怎样编写〈莱阳县供销合作志〉的》情况汇